**关于开展2014级教师教育专业学生微格教学技能训练工作的通知**

时间：2017-03-07 09:19来源：实验实习科作者：实验实习科阅读：279 次

信院教发〔2017〕12号

各相关学院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教育部等七部委《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实践育人工作的若干意见》（教思政〔2012〕1号）和河南省教育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师范生教育实践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师〔2016〕1081号）精神，扎实推进我校实践育人工作，根据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进程计划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2014级教师教育专业学生微格教学技能训练（以下简称训练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训练时间**

2017年4月17日至6月16日，共计9周。

**二、训练方式**

采取分组方式训练。各相关专业根据训练安排表、微格教室编号及容纳人数，分成若干个小组，每组配备一名指导教师，负责对学生的教案、课件、试讲、评课等环节进行全程指导。

**三、相关要求**

1.各相关学院要高度重视微格教学技能训练工作，优先安排教学经验丰富、辅导过省（校）级师范技能大赛、“双导师制”和学科教学论教师担任训练指导教师，并在训练中物色、培养一批参加省级、国家级师范技能大赛的种子选手。

2.训练时要求学生使用普通话，每次讲课8-10分钟，分别训练2-3个教学技能项目。

3.由于参加本次微格训练的班级个数和学生人数较多，请各相关学院严格依照《2014级教师教育专业学生微格教学技能训练安排表》（附件1）和《微格教室分布表》（附件2），积极组织学生准时到达指定微格教室（教育科学学院楼一楼）参加训练。

附件：1. [2014级教师教育专业学生微格教学技能训练安排表.doc](http://jwc.xynu.edu.cn/files/file/2017/03/2017030710241229.doc)

　　　2. [微格教室分布表.doc](http://jwc.xynu.edu.cn/files/file/2017/03/2017030709412886.doc)

2017年3月6日